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航天电器）于2023年1月4日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1）。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航天江南）持有航天电器股份174,139,77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47%），航天江南计划在减持期间内拟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1.00%的股份，即4,526,622股（其中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的，自上述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6个月内进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自上述公告披露后的6个月内进行）。

2023年4月29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实施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27），航天江南于2023年2月2日至2023年3月10日、2023年4月27日至2023年4月28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航天电器股份1,710,07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38%，航天江南本次减持股份时间过半。

2023年8月1日公司收到控股股东航天江南出具的《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实施进展告知函》，截至2023年8月1日，航天江南计划减持期限届满。在计划减持期限内，航天江南于2023年2月2日至2023年8月1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航天电器股份3,975,016股，占公司总股本456,870,256股的0.87%（说明：2023年5月，公司实施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授予条件的244名激励对象授予4,208,000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452,662,256股增加至456,870,256股）。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一) 减持股份来源：本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股份、2009年通过国

有股权无偿划转持有的股份（含该等股份因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二)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2023年8月1日减持计划期限届满，航天江南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航天电器股份3,975,01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87%，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股)	占公司总股本 比例 (%)
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	集中竞价	2023年2月2日至 2023年8月1日	65.63	3,975,016	0.87

航天江南本次集中竞价交易的减持价格区间为:60.50元/股~68元/股。

二、本次减持前后，航天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航天电器股份的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股数 (股)	占总股本 比例 (%)
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74,139,776	38.47	170,164,760	37.2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74,139,776	38.47	170,164,760	37.2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6,504,995	3.65	16,504,995	3.61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6,504,995	3.65	16,504,995	3.61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105,893	0.47	2,105,893	0.4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105,893	0.47	2,105,893	0.46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贵州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241,618	0.05	241,618	0.05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1,618	0.05	241,618	0.05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合计持有股份		192,992,282	42.64	189,017,266	41.37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92,992,282	42.64	189,017,266	41.37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本次减持前，公司控股股东航天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中国航天科工集团有限公司、贵州梅岭电源有限公司、贵州航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持有航天电器42.64%的股份。截至2023年8月1日下午收市后航天江南及其一致行动人合并

持有航天电器 41.37%的股份。(说明:2023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22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符合授予条件的 244 名激励对象授予 4,208,000 股限制性股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 452,662,256 股增加至 456,870,256 股)。

三、其他相关说明

1. 航天江南本次减持未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航天江南本次股份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预先披露,在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时披露了进展公告。截至本公告日,航天江南合计减持航天电器股份 3,975,0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87%。因二级市场股价波动等因素影响,航天江南本次实际减持航天电器股份数量低于此前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数量。航天江南不存在违反已披露的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形。

3. 本次股份减持系股东的正常减持行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控股权的转移。

4. 2005 年航天电器股权分置改革时,公司控股股东贵州航天工业有限责任公司(现企业名称变更为“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承诺:“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原持有航天电器非流通股股份数量,达到航天电器股份总数百分之一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两个工作日内做出公告,但无需停止出售股份。”截至本公告日,控股股东航天江南切实履行其承诺事项,本次减持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备查文件

航天江南集团有限公司出具的《关于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减持实施进展告知函》

特此公告。

贵州航天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 日